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 Holdings Limited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0)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春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星期三)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提呈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與核數師之報告書。	489,740,000 100%	0 0%

* 僅供識別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蔡淑芬女士為執行董事；	489,740,000 100%	0 0%
	(b) 重選張達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489,740,000 100%	0 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489,740,000 100%	0 0%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89,740,000 100%	0 0%
4.	授予董事發行本公司普通股之一般授權。	489,740,000 100%	0 0%
5.	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本身股份之一般授權。	489,740,000 100%	0 0%
6.	擴大授予董事根據第5號決議案購回股份之股份發行授權。	489,740,000 100%	0 0%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之贊成票數超過投票票數之50%，故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640,000,000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本公司股東根據GEM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春能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蔡江林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即執行董事蔡江林先生及蔡淑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達鑫先生、黃仲權先生及Grace Choong Mai Foong女士。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其刊發日期起不少於七天於GEM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www.cnlimited.com刊登。